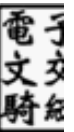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書記 蔡沐恩
電話：(03)3386021分機1130
電子信箱：1001375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環綜字第11400957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430306I_1140095741_ATTACH1.doc)



主旨：本府自即日起至114年5月9日止，公開接受各界推薦「桃園市第六屆環境教育審議會」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委員人選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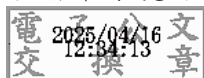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辦理。
- 二、請貴單位推薦具有環境教育、自然保育、公害防治、環境資源管理、氣候變遷、災害防救、社區參與等相關專長之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成員。
- 三、有關「桃園市第六屆環境教育審議會委員推薦表」，請參考附件或至本府環境保護局網站查詢及下載使用(網站首頁<https://tydep.tycg.gov.tw/>便民服務/各類表單下載)。
- 四、若有推薦人選，請於114年5月9日前檢附推薦表及相關證明文件(如：著作、資歷、績優或獲獎等證明文件，著作部分影印封面即可)各1份送本府環境保護局辦理，收件時間以郵戳為憑。



正本：各縣市環境保護局、各大專院校、本府各局處

副本：



總收文 114.04.16



1140004112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